

# 云霄县老旧小区及城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老旧小区及道路基础设施改造工程(一期)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霄县老旧小区及城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老旧小区及道路基础设施改造工程(一期)已由云霄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云发改审〔2023〕103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云霄县兴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上级补助及业主多方筹措，招标人为云霄县兴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晏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云霄县中心城区；

2.2. 工程建设规模：本工程共计改造53个老旧小区及11条市政道路。其中，道路部分：共计改造 11 条市政道路，分别为望江路北侧小巷、江腾路、塘坪路、县医院后巷、宝中路、宝山路、宝溪路、云旭路、育英路、绥集路、宝北路。总长度约为 3.707km。配套交通工程(含治安监控等交安设施)、给水工程、通信管道、土建工程、电力管道土建工程、道路照明工程、道路绿化工程等附属设施。老旧小区部分：主要对小区雨污管网和墙体进行改造修缮，对三线进行重新梳理，并对小区的停车系统、路面硬化、照明、绿化、消防设施、强弱电及周边公共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

2.3. 招标范围和內容：

(1)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2) 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內容：本次招标项目为云霄县老旧小区及城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一老旧小区及道路基础设施改造工程(一期)，包括对15个老旧小区(面粉厂宿舍、房地产公司、车队宿舍、房地产公司开发、糖烟酒宿舍1、政府宿舍楼、邮电宿舍、剧团宿舍、技监局宿舍、峰头水库宿舍、检察院宿舍、交警宿舍、烟草宿舍1、城郊庭宿舍、广电宿舍)进行改造提升。主要对小区雨污管网和墙体进行改造修缮，对三线进行重新梳理，并对小区的停车系统、路面硬化、照明、绿化、消防设施、强弱电及周边公共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通知、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本项目属于房屋建筑工程，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规定，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可承担高度50米以下的工业、民用建筑工程的施工(应按照《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承包工程范围中相应等级规定的特征描述)，本项目的建筑高度都是30米以下民用建筑工程；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本项目属于中小型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可担任中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同预算审核价 9696087.76 元(含暂列金额 460000元)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45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及以上标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房屋建筑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2.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1)“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要求：/； 类似工程业绩 范围：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之日前五年内（自本项目公告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3.6. 各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①具备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②应按闽建办筑〔2016〕8号文、闽建筑〔2015〕35号及闽建办筑〔2015〕13号文要求做好福建省建筑市场综合监管平台对于建筑施工企业的信息登记（所有投标人须提供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平台的相应信息系统登记的网页截图或相关证明资料）。③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格式自拟)。④相关资质证书的有效期根据建办市函〔2020〕334号、建办市函〔2021〕510号、建办市函〔2022〕361号及闽建许〔2020〕2号、闽建许〔2021〕7号、闽建许〔2022〕3号等文件规定执行(各省级部门有规定的按规定附相关政策文件)。⑤据闽建筑〔2019〕16号文规定投标人递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XML电子文档中记录的软硬件信息应当包括软件加密锁使用人全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软件功能等。对于没有按照上述要求记录计价软件加密锁实名信息的，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否决其投标。⑥本招标项目采用在线开标方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进行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45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1月27日 08:30:00至2023年12月19日 18:00:00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址：<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招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A类[K的取值区间为8.00%~12.00%（含8.00%，不含12.00%）]。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3年 12月20日 09:30:00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 壹拾伍万元整（¥150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12月20日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ggzyfw.fujian.gov.cn](http://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霄县兴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云霄县云陵镇绥阳路86号（原农信社三楼），邮编：363300

电子邮箱：/

电话：18250668170，传真：/

联系人：吴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晏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霄县云陵镇江滨路231号B单元405室，邮编：363300

电子邮箱：/

电话：13338303852，传真：/

联系人：小张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z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云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云霄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云霄县广电大楼裙楼（万星广场隔壁）二楼

联系电话：0596-8525246、0596-8505326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云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云霄县广电大楼裙楼（万星广场隔壁）一楼开标室

联系电话：云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